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科技部 函

地址: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: 陳怡婷 電話: 02-2737-7280 傳真: 02-2737-7619

電子信箱: yitchen@most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政治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8月1日 發文字號:科部產字第1060054048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產學研發聯盟產學合作計畫徵求說明書 1份 (106D2019053. DOC) (106D2019053.

DOC)

主旨:本部107年「產學研發聯盟合作計畫-半導體領域試辦計畫」自即日起受理線上申請,申請機構須於106年9月29日(星期五)前將申請名冊函送本部,逾期不予受理,請查照轉知。

## 說明:

一、旨揭計畫執行期限自107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,檢附 徵求說明書1份如附件,計畫書採用本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 書格式,申請機構須併同檢附聯盟出具之聯盟推薦證明文 件(附件1)、申請人與企業之合作約定書(附件2)向本 部提出申請,並說明本計畫與吸引業界提供經費投入研發 內容之關聯,相關申請事宜如下:

## (一)申請資格:

- 申請機構(即執行機構):符合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者。
- 2、計畫主持人(申請人)及共同主持人:符合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者。



裝

- 3、產學研發聯盟(下稱聯盟):其設立宗旨為促進產學合作、推動產業前瞻技術研發。聯盟為計畫申請之推薦機構,確認計畫內容屬於聯盟及業界認可之產業前瞻技術研究。
- 4、合作企業:指符合本部補助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作業要 點第二點規定者。申請本計畫之申請人,須吸引業界提 供經費投入研發,並與本計畫之執行重疊一定期間。
- (二)審查作業包括初審書面審查及複審會議審查,審查重點 摘要如下:
  - 計畫之研究主題必須具有前瞻性或創新性,以解決未來重要問題為目的;在前瞻性方面應屬於「產業等級」而非「公司等級」,將排除廠商進行國內競爭者現有技術之申請案。
  - 2、博士生或博士後參與研究計畫,或業界有吸納計畫內 博士生或博士後誘因相關承諾者,將優先考量。
- 二、系統操作服務專線:本部資訊處(02)2737-7590~92。

正本: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(共302單位)、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

副本:本部綜合規劃司、產學園區司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(產學研發聯盟合作計

畫辦公室) 電20折-08-0区 交15:82:08章

部長陳良基

